

证券代码：920274

证券简称：宏裕包材

公告编号：2026-007

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5 年，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始终秉持勤勉尽责的原则，切实履行董事会职权，全面落实股东会各项决议，不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如下：

一、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2,019.17 万元，同比下降 3.02%。实现净利润 1,843.43 万元，同比增长 396.55%；每股收益 0.23 元，同比增长 360.00%；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00.73 万元，同比增长 490.4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总额 85,443.72 万元，较年初下降 5.04%；负债总额 36,357.43 万元，较年初下降 13.30%，资产负债率 42.55%，较年初下降 4.05 个百分点。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49,086.29 万元，较年初增长 2.16%，每股净资产 6.04 元，较上年增长 2.20%。

二、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度，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审慎行使权利，全年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8 次，审议通过定期报告、利润分配、续聘会计师、社会责任

报告、制度修订、董高换届选举、关联交易等 38 项议案。各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程序、审议事项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确保了公司生产经营工作顺利开展。

（二）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股东会 4 次，股东会共审议通过 18 项议案，公司董事会严格执行了股东会所作出的决议。

1.根据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等决议，推动公司合规经营，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

2.根据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财务预决算、董事及高管薪酬、银行授信、利润分配等决议，与投资者共同分享公司的发展成果。

3.根据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等制度、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董事换届选举等决议，进一步优化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

4.根据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 2026 年日常关联交易决议，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市场化的原则，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股东会决议的其他事项，公司董事会都按照决议要求执行落实。股东会均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采用网络投票和现场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聘请见证律师全程参与。

（三）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行了职责。

1.2025 年度，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法规要求履行职责，对公司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的选举事宜进行了研究审议。

2.2025 年度，审计委员会承接监事会的监督职权，明确在财务监督、内控审查等方面的职责，细化了内部审计的工作内容。参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和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事前听取会计师事务所的报表审计工作计划、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提出了相关要求，及时了解工作进展，并对审计结果进行了审阅确认。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还认真审阅了定期报告、内部控制评价报

告、续聘会计师、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聘任财务负责人、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等议案，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3.2025 年度，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要求履行职责，事前研究审议了董高换届事项。

4.2025 年度，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 2024 年度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考核结果、2025 年度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考核方案进行了研究审议，并发表了相关意见。

（四）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忠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关注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出席公司董事会会议和股东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发挥独立董事参与决策、监督制衡、专业咨询作用，对公司内部控制、合规经营、行业交流、人才建设等方面提出专业建议。三位独立董事 2025 年度现场工作时间均超过 15 天，达到法定要求。报告期内未发生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五）董事会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规定，遵循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五大基本原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025 年，公司共对外披露了 115 份公告，披露了首份社会责任报告，披露的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均客观准确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各项重大事项及经营情况。

（六）投资者关系工作情况

公司修订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依据投资者关系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规范信息披露行为，积极对接投资者的来访意愿，强化与投资者的沟通。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工作、接待投资者的来访和咨询，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维护投资者对公司事项的知情权。同时，在公司官网开设了投资者关系专栏，设置了投资者热线电话、电子邮箱等日常沟通渠道，保障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高效顺畅的沟通交流。

（七）董事变动情况

结合新《公司法》修订与实施，公司组织修订及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 35 项制度，进一步健全内部管理与控制体系，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同时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取消监事会，设置职工董事，开展董高换届选举，选举姜德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陈凌云先生为职工董事，持续优化法人治理结构，保障公司健康发展。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薪酬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度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考核方案》。

（一）薪酬构成

根据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经营管理岗位和业绩确定，薪酬主要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两部分组成。每年初，公司结合行业薪酬水平、外部环境、资产和效益规模、全员总体薪酬水平等因素，按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销售收入与净利润情况同比年初制定的同类指标的综合增长比率，确定本年度董事长基本薪酬标准。内部董事及高管人员年度薪酬=董事长年度基本薪酬×职务系数，在控股股东任职的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薪。根据公司《独立董事津贴管理办法》，独立董事领取固定津贴由董事会制定预案，履职费用由公司据实报销。

（二）考核程序

根据公司《董事及高管人员薪酬管理办法》，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结果，组织进行评价并确定绩效薪酬，并将年度薪酬考核结果提交董事会和年度股东会批准。

（三）考核结果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在核定前，每月按一定标准进行预付，全年预付总额不超过年薪总额的 80%，其余部分根据绩效考核兑现结果发放。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实际领取的薪酬总额为 333.47 万元。

四、2026 年度董事会工作计划

2026 年，董事会将继续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基调，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

用，致力于构建更为精细、高效的公司治理体系，重点开展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坚持战略引领，确保决策执行

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围绕公司中长期战略目标，聚焦生产经营和主营业务发展，在重大投资、资本运作及经营事项的决策过程中，坚持深入论证、规范运作与科学决策，强化对决议执行的过程跟踪与督导，确保各项经营指标和重点任务顺利完成，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二）强化履职效能，筑牢内控防线

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并结合行业特征及公司经营实际，以风险管理为导向、合规管理为底线，持续健全内部控制及风险管理体系，规范召开董事会、股东会等各类会议，夯实规范化运作基础，筑牢公司健康发展的安全防线。持续加强董事培训工作，加强会议交流，保持密切沟通，支持董事高效履职，切实发挥董事在治理、战略、监督中的核心作用，保障公司健康稳定持续发展。

（三）提升信披质量，保障合法权益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及监管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各项公告。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的规范性，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在满足合规要求的基础上，探索自愿性信息披露的深度与广度，主动向市场传递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长期价值。完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与管理，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悉范围，坚决杜绝内幕交易，维护证券市场的公平公正，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四）深化沟通交流，加强投关管理

公司未来将通过业绩说明会、电话热线、信息披露等方式，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广泛认真地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及时回应投资者并做好投资者咨询解释工作，提升公司与投资者的沟通质量与效率，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

湖北宏裕新型包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30日